

小岚与她爸这几天都拉长着脸，住在一个屋檐下连句话也不交流，都是因为小岚的嘴巴惹的祸。那晚，小岚在饭桌上一连说了好几个“死脱”（沪语：死去），岚爸的脸当时就有点挂不住了，叫女儿不要在吃饭时说这个词，但小岚的话题还没结束呢，还在继续。岚爸当即把筷子一

掷，饭也没吃完就“乓”地关上了房门。是小岚妈在聚会时通报了这个情况的，当时在场的朋友也是众说纷纭、各抒己见。不知是不是因为妈妈向着女儿，她特别愿意听当护士的女儿讲些发生在病房里的生死故事，她实在不明白岚爸为什么那么忌讳一个“死”字，好像听到一次就会减去一岁寿命似的。小岚父女的冷战让我想起在“追问生命尊严”的圆桌座谈会上，主持人白岩松曾说过：中国人的文化很少谈论死亡这个话题，其实在“好死不如赖活”的背景下，探讨死亡的尊严是很有必要的……

还别说，去国外旅行常见到欧洲一些国家的墓地都设在市中心。在那里，墓地就像是公园，遍布绿茵鲜花，安静而从容：我看到老人们坐在长椅上悠然自得地晒太阳，年轻的妈妈推着婴儿车漫步，甚至于还有慢跑的健身者。刚见这种情景时我很惊讶，但见过几次后，一种理念让我肃然起敬，从小让孩子“生死对话”，让他们理解“死亡”并非恐惧的代名词。再说小岚那晚向父母讲述的其实是一件令她相当激动的事：她看护了近两个月的吴伯伯去世了。吴伯伯进病房时就已是肺癌晚期，治愈效果不大，在和主治医师坦诚地交流后，他给儿女和医生分别写下了诉求：一旦弥留，不希望插着

管子痛苦离世……小岚在班时都会给吴伯伯打针发药，得闲时还会听伯伯断断续续地讲点曾经的往事。当她得知老夫妻俩的金婚在即时，立刻和吴伯母策划起纪念方式：金婚那天，吴伯伯醒来后见到枕边躺着一支红玫瑰。这是浪漫，更是温情，被病魔折磨得痛苦不堪的吴伯伯笑了……几天后，他平静地离开了人世。

吴伯伯选择放弃“急救措施”，让自己有尊严离世的决定让小岚相当感慨，但另一位患肺癌晚期老人的儿子却让她愤慨。儿子只要来探视父亲，有一句话是必然要说的：“钱不是问题，要不惜一切代价抢救！哪怕只有1%的希望。”在旁人看来这是位多么孝顺的好儿子，可小岚却嗤之以鼻：平时总以“忙”作借口，不见影儿，来了就“豁胖”，没看见老人听见儿子说这话时拼命摆手吗？只是苦于病情折磨得他有口难开，表达不出来呀。小岚觉得真要做孝子就应该尊重老人家的意愿。

害怕死亡，的确是人们的普遍心理，但是如何去面对，恐怕只有极少数人做好了心理准备。你看，一个小岚家都有对死亡截然不同的认识。如何“善终”，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答案，但谁都无法回避。写到这里我又想起欧洲的那些墓园，脑海中浮现出来的有天真的孩子，也有优雅的老人，不是恐惧，而是美丽与恬静。毋庸置疑，每个人对于“死亡”有一个逐渐认知的过程，只有这样才能让人对生与死赋予意义。健康地活，有尊严地死，但愿通往天堂的路，多一些从容。

# 夜光杯

## 儿子不说上海话

鲍伊琳

我家有个奇怪的现象：一家门上海人，我儿子却不会说上海话。

我觉得我和老公都有一定的责任。我在家跟儿子讲话，除了叫他上厕所、吃饭以及几句“家常”的训人话之外，我们基本都和儿子讲国语。

除了我们夫妻俩，外婆和阿娘（宁波人“奶奶”的叫法）平时轮流来我家，是管理儿子起居的主要“帮手”。“50后”的老上海人，那一口国语的水平大家都心知肚明，但她们却说得乐此不疲。

然而，外公和外婆之间从来不开国语，可一旦我儿子在场，他们立马切换成沪语普通话跟他讲。我老公跟我分别和各自的妈妈再三说了，请跟儿子说上海话，尤其当国语拿捏不准的时候。

如今新上海人越来越多了，儿子的很多同学都是新上海人，大家都讲国语，不再用上海话来交流。我有几个朋友说，他们孩子在读幼儿园之前一口上海话，幼儿园三年后，上海话不会讲也不肯讲了。

上海话就是靠记忆、靠人情、靠习惯在传承，每一代人的用语其实都在变化着。我以前就听我外婆说“起床”叫“落起来”，说“非常”叫“邪气”，现在我却很少用这些“古典的沪语”。在我看来，其实并没有什么“纯正的沪语”，一门语言，其实只要在用，只要能交流表达，它就是活的，就是有生命的。

钱乃荣教授曾说：方言是人性中的神，是人际交往中的亲和力，是最重要的情感纽带，潜藏着精致深切的乡愁。面对“儿子不肯说上海话”这件事，我还是挺坦然的，虽然遗憾总是难免。全球化是不可避免的进程，也许隔阂人类的语言巴别塔会最终被倾覆。只是，我仍然希望我儿子能讲上海话，因为乡愁，也是人类精神领域中不可或缺的归属感。它藏在心底，让人知道，你来自哪里。



扫一扫,关注“夜光杯”

前一段时间被群嘲的“油腻中年男子”，标志之一就是——戴手串。说手串，那必须得说紫檀。众所周知，紫檀是珍品。有种说法，“十檀九空”，说的是野生的紫檀由于特殊的生长规律，大多数最后都是空心的，因而良好的紫檀木材更是物以稀为贵了。可是偏偏有人要在这么珍贵的材料上“动手”“动刀”——如果没有精良的技艺、强大的自信，那肯定是要有点“抖豁豁”的。

海派紫檀雕刻就是这样一种“胆大心细”的工艺。紫檀雕刻的手法多种多样，融合了线雕（阳刻、阴刻）、浅浮雕、深浮雕、平雕、圆雕、毛雕、透雕、镂空雕等各种技法，雕刻的内容题材广泛，以山水、花卉、鸟兽、博古为主，构图繁茂饱满，刀法刚健豪放，画面深邃幽远。

海派紫檀雕刻有“传统”的加持：上海地区的紫檀雕刻自清末以来就名师辈出；而到了今日，更有“创新”的拓展：在继承、发展传统雕刻工艺的基础上，把西方雕塑技法巧妙融入进来，因而创作的佛道造像、历史人物，惟妙惟肖。此外，丰富多彩的社会生活也都“一个不能少”。来看这件“金秋蟹肥”吧：那经纬交织的竹筏，曲线流畅的提绳，柔中略带刚；一只只攀爬其上的大闸蟹张牙舞爪，更有一只刚从篮口探出头来“重见天日”，脚似乎还在凌空挥动保持平衡，这样的场景，又颇具刚中有柔的气息。刚与柔，动与静，经雕刻大师之手，汇聚在独特而珍贵的材质之中，实在难得。

檀香悠悠中，传统工艺的匠心就这样流传。

非遗在身边  
美术篇

儿子带着老父亲去一家餐馆吃晚餐。父亲年迈体弱，一边吃饭，一边把食物撒在衬衫和裤子上。别的食客厌恶地看着他，儿子却平静如初。他吃完饭，儿子毫不感觉尴尬，默默地把老父亲带到洗手间，除去饭渣、擦掉污渍，给他梳理头发，戴好眼镜。

他们出来时，整个餐厅都静静地看着他们。儿子结清账单，带着父亲一起往外走。就在此刻，餐馆里的一位老人叫住儿子，问他：“你没觉得自己留下什么东西吗？”儿子回答：“没有，先生，我没有。”

可老人对他道：“有，你留下了！你给每个儿子留下了教育，给每个父亲留下了希望。”

餐馆里鸦雀无声了。道、救世为宗旨，较完整地包含了顾炎武的政治思想、学术思想、文学见解与史学心得，被誉为“先生非一世之人，此书非一世之书”。

三十二卷的《日知录》有条目1019条，每条长短不一，皆为作者随感随记，长者5000余字，短者仅9字。书中多名言警句，多真知灼见，多资料考证，多创新杂论。尤其对史事之真伪，对礼义廉耻的评议，尤为精彩。其主旨便是传诵至今的八个字：“国家兴亡，匹夫有责。”顾炎武的了不起，一是他敢于发表独立的见解，二是他贵在几十年坚持写作，他的《日知录》反空谈，提倡经世致用。

顾炎武的求学之路，可用一个“笃”来概括，他所谓“笃”，指学习一心一意，专心致志。古义的“笃”还有忠诚、不虚伪之意。顾炎武之人品与学识皆名副其实。他与黄宗羲、王夫之并称为明末清初“三大儒”，其列首席非虚也。

## 七夕会

晚上去郊区湖边广场上锻炼身体，常看到一位鬓发斑白、年逾古稀的老人，手执皮鞭，微微弯腰，在瓷砖铺成的地面上抽打着一个陀螺，清脆的啪啪声，瞬间将我带回天真烂漫的童年……

家乡管陀螺叫“转立陀”。小时候，商店没有卖陀螺的，小孩便就地取材，去山上偷偷砍一根锄头柄大的茶子树或其他杂木，用锯子锯成三四寸一段，再用刀子将一头削尖，一个简单粗糙的陀螺就做好了。然后去房前屋后割一把棕树叶，撕成条状，系在一根一米长左右的木棍上当鞭子抽打。以前，男孩子们几乎人手一个陀螺。雨天，在家中堂屋里打；晴天，一起来到晒谷场上玩，啪啪的抽打声，引来小孩和大人层层围观，还不时爆发出阵阵喝彩声。有时还相互比拼，几个人相互砸，谁的陀螺被砸到，不转了，就算输了。打陀螺上瘾的时候，去学校也会带上，一到下课或放学就到操场上打得天昏地暗，几乎到了如痴如醉、废寝忘食的地步。

其实，陀螺具有悠久的历史。据史料记载，宋代，我国就有一种类似陀螺的小玩意儿，名叫千千，类似今日的手捻陀螺造型。它由象牙制成，是古代宫女打发时间玩的一种贵族游戏。至于陀螺这个名词，直至明朝才正式出现，那时，打陀螺是春天的一项流行活动。

随着社会的发展，现在兴起的打陀螺与古代和童年时代不可同日而语。童年纯粹是为了玩耍，现在则是为了乐趣和健身。现在的陀螺重量从1公斤直到9公斤不等。据说，最大甚至达23公斤，十几个人共同打一个。

过去的陀螺因为是木头制作的，又小又轻，无论是发是打，易如反掌，可以无师自通。如今打陀螺却是一种技巧活了。缠绳时，钉朝上，一般用右手朝顺时针方向缠绕，预留一小段，打个单结，以供握绳，或缠绕在指头上。大拇指、食指、中指倒拿，虚握绳头，然后顺势朝地面一扔，立即一鞭一鞭不停地抽打，且要准确地将鞭子抽在陀螺下端，才能让陀螺不停地“玩转”起来。

那位退休老人对我说，打陀螺更是一种健身运动。用左手打，能治疗颈椎，用右手打，能治疗肩周炎。打陀螺时，人的膝盖、肩膀、手臂都得用劲儿，几乎全身都要跟着运动，对关节炎等疾病有显著的治愈功效。同时，对心脏和肺部功能也有一定的康复保健作用。

我想，人生如陀螺，一辈子忙忙碌碌，就像陀螺不停地旋转。只有不断地鞭策、旋转、运动，生命才有价值，身体才能健康，人生才能砥砺前行。

健康

霜降之后，城里的树叶还黄绿参半时，郊外的红叶已经捷足先登，不约而同地红黄连成了一片。接下来，就等秋风扫落叶了。这是大自然最后一次展露色彩，随后它就要以黑白形象示人了，直至下一场四季轮回的到来。

伴随着越来越暗淡的色调，是转凉的天气。穿冬装似乎尚早，穿秋装又显得单薄，乱穿衣难穿衣的季节，搭一条披肩刚刚好。羊毛的、涤纶的、真丝的，长的、方的、三角的、纯色的、条纹的、格子的，蕾丝的、流苏的、刺绣的……千姿百态、厚厚薄薄的披肩，总有一款适合你。一条披肩在手，你进可攻，退可守。不用穿得像头笨熊，也不用因为早晚与白天以及户外和室内的温差而不停地穿脱外套。要是披着感觉热，可以绕在脖颈当围巾，还可以从后裹到身上，再将两边相互叠叠。

披肩就是一件通用的外套，随时随地可以大大方方地披上或取下，而且不会有卖弄风情的嫌疑。午饭后小憩时，

夜晚躺在沙发看书时，给身上搭一条披肩，比松软的小棉被来得踏实暖和。

披肩的御寒效果不可否认，但装饰才是它的第一作用。始于隋朝的披肩，衬托出了大家闺秀的温婉娴静，多高贵

妇的雍容华丽，现代女子的随性时尚。经过了一千五百多年的历史变迁，女人对披肩的钟爱仍未消减。出现在厅堂和街头的她们，因为身上的一条披肩而增添了几分妩媚。如同香水，披肩也是女人魅力的加分项。

不过，披肩没有扣子、带子、袖子，只是一块宽大的布料。所以，女汉子不会披着一件披肩外出，因为披肩容易滑落，需要用手掖着，而且如果披肩的流苏随风乱飘，月季花就会有大把的机会，轻易地将它钩挂。又或者女汉子风风火火地进进出出时，披肩的一角亦会被房门、车门、电梯门夹住。见此情景，女汉子肯定会像受了捉弄一样气恼。这样说来，披肩是温柔女人的心爱之物。

顾炎武是昆山千灯镇人，他原名顾绾，因敬仰文天祥门生王炎午，改名炎武，号亭林。他自幼嗜学，手不释卷，其家人为儿子请了四位士人，每一位士人读20页书，让顾炎武说出经书的注释，轮流让顾炎武领悟经书之主旨。

顾炎武14岁取得诸生资格后，遍读经书，学识日益长进，却屡试不第。顾炎武27岁起，断然弃绝科举之路，以遍读历代史书与郡县志书为乐，并读各种文集与有关农田、水利、地理沿革的资料。

顾炎武当时出门常骑一匹瘦驴，另一驴子背上几箱书，顾炎武在驴背上背诵经文。待到一地方，顾炎武便去咨询当地风俗人情，考察地理山川，验证与史书记载是否相合，以此提高学识见解。有一次他骑在驴背上因读书入迷，掉下山去，顾炎武爬起来后毫不后悔。

经过长年累月阅读各类书

籍，顾炎武以博闻强记、博览群书的名声震动学界。一次，清代诗坛盟主王士禛去拜访他，王对顾的学识虽很钦佩，但也有所怀疑，便让顾炎武背诵古乐府《蚨蝶行》，此诗虽仅56字，但很生僻，完整记在脑中的士人并不多，不料顾炎武当即一字不漏背诵出来，令王士禛好生佩服。

顾炎武年轻时与同窗好友归庄志趣相投，后成莫逆之交，同入复社。两人的性格都特立独行，因与众不同，被时人称为“归奇顾怪”。清兵入关后，顾炎武应南明朝廷之诏，任兵部司务，未赴南京就职，清兵已攻陷南京，顾炎武与归庄投奔义军抗清，相继失败，顾炎武组织惊隐诗社，以写诗为名，暗中从事抗清活动。他在43岁与56岁曾两度入狱。顾炎武在七年中六谒孝陵，以寄哀悼明亡之思念。



壶中书影